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 metaverse company

A Metaverse Company

一元宇宙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6)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公司）與買方（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元。

由於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公司）與買方（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元。

出售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出售協議

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 (1) 賣方；及
- (2) 買方。

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出售之標的資產

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權予買方。銷售股權相當於目標公司的全部註冊資本。

緊接出售事項前，目標公司為賣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完成後，本集團不再擁有目標公司任何權益。

代價及代價基準

賣方及買方已同意將部分代價用於抵銷賣方欠目標公司的未償還債務人民幣3,145,326.15元。

根據出售協議的條款，應付代價人民幣454,673.85元（即餘下部分代價）須由買方於簽署出售協議後三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支付。

出售事項之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經參考根據獨立估值師出具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估值報告得出的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總股權以及資產及負債估值，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達致。

估值

鑑於該資產的獨特性，使用收益法及市場法對目標公司進行估值有很大的局限性。首先，收益法需要主觀假設，這令估值非常敏感。釐定價值指標還需要詳細的運營信息及長期財務預測，但截至估值日期，有關資料具有高度不確定性。此外，目標公司近年的純利一直波動。由於根據收益法得出的價值高度依賴於財務預測的可靠性，鑑於目標公司的短期和長期發展並不確定，財務預測可能並不可靠。因此，估值中未採用收益法。其次，市場法一般通過衡量市場可比公司或交易的價值來得出價值。然而，鑑於目標公司的獨特性，缺乏市場可比公司或交易，因此無法得出足夠準確的指示性價值。

鑑於上文所述，獨立估值師採用成本法進行估值。根據成本法，當估值主體的價值主要為估值主體所持資產及負債價值時，一般會就估值主體採用總和法。根據總和法，目標公司的每項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採用適當的估值方法進行估值，而估值意見則透過加上組成資產並扣除組成負債得出。

除其他事項外，獨立估值師於估值中作出的主要假設如下（其中包括）：

主要假設

- (i) 估值主要根據源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發佈的編製財務報表的未經審核財務數據，並假設該數據具有準確性，而獨立估值師於達致其估值意見時在很大程度上依賴該等資料；
- (ii) 假設為維持所估值資產之特徵及完整性而被視為必要之任何時期內維持審慎及有效之管理政策；
- (iii) 假設現有政治、法律、技術、財政或經濟狀況將不會出現可能對目標公司之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之重大變動；
- (iv) 假設相關合約及協議所規定的營運及合約條款將獲履行；
- (v) 假設營業執照及公司註冊成立文件副本所載資料屬可靠及合法。獨立估值師於達致其估值意見時在很大程度上依賴該資料；及
- (vi) 假設並無與所評估資產相關的隱藏或意外情況而可能會對報告價值構成不利影響。此外，獨立估值師對估值日期後的市況變動概不負責。

估值方式及方法

於釐定不同類型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對各類資產及負債採用的適當估值方法如下：

資產

估值方式及方法

流動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

基於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審查報告中的模擬綜合財務報表。

流動資產－存貨

對於「第二次初見」，基於聯合製作協議考慮預期可收回價值。

對於其他存貨，考慮成本法及參考賬面值，並審查相關合同及協議，詳細的電視系列分類賬等。

非流動資產

基於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審查報告中的模擬綜合財務報表。

負債

估值方式及方法

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基於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審查報告中的模擬綜合財務報表。

在估值日期目標公司的可識別有形資產及負債的市值如下：

目標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三十日的市值 (單位：人民幣元)
總資產	82,164,948.78
流動資產	80,104,463.4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22,629.44
應收款項	33,824,496.10
預付款項	1,712,044.76
其他應收款項	17,751,698.22
存貨#	24,809,804.01
其他流動資產	583,790.91
非流動資產	2,060,485.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90.18
使用權	1,845,550.16
長期待攤費用	104,04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0,000.00
總負債	126,604,698.65
流動負債	122,427,482.50
短期借款	7,000,000.00
應付款項	1,640,060.00
預收款項	2,092,459.79
應付職工薪酬	1,301,770.57
應付稅項	50,650,490.89
其他應付款項	59,074,840.39
於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667,860.86
非流動負債	4,177,216.15
租賃負債	998,861.31
遞延所得稅	3,178,354.84
淨資產	(44,439,749.87)
淨資產(約整)	(44,440,000.00)

#註：存貨包括網絡劇「第二次初見」及若干知識產權資產的前期成本。根據與北京愛奇藝科技有限公司訂立的聯合製作協議，網絡劇「第二次初見」如能在一年內上映，可收回價值為人民幣21,952,904.49元，如其無法在一年內上映，可收回價值為零。在估值中，假設該網絡劇將在一年內上映。

完成

出售協議須於簽署日期生效。完成將於出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在所有方面完全滿足上市規則適用的所有規定及賣方收到應付代價後落實。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為賣方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於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於目標公司中持有任何權益。

有關訂約方資料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透過附屬公司投資、製作及分銷影視劇等相關業務。其由本集團透過合約安排方式控制。

買方

買方為一間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為北京東王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作及發行電視劇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所有目標公司均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其中包括）影視劇的投資、製作及分銷以及相關業務。

根據由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閱的目標公司管理賬目，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合共約為人民幣-59,979,000元。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2,005	6,800
除所得稅前及後虧損淨額	(147,663)	(37,129)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視乎最終審核而定，根據由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閱的目標公司管理賬目，預期本集團將實現出售事項溢利約人民幣63,579,000元。

本集團目前擬將應付代價所得款項用作一般公司用途。

於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擁有目標公司的任何權益，且目標公司亦將不再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入賬。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不斷調整投資戰略及製作結構，以適應影視產業格局的變化。其旨在減少對傳統電視台銷售渠道的依賴，加強與新媒體平台的合作。在線視頻網站、社交媒體及短視頻平台的迅速崛起推動了這一轉變，成為主流內容提供商。本集團冀利用現有資源及優勢，順應行業發展的新趨勢。經審閱目標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營運情況後，董事會認為進行出售事項乃屬恰當。出售事項一經落實，將令本集團可重新分配其資源作未來發展。

由於出售事項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並參考估值報告進行，故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出售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簽立出售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一元宇宙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16）

「完成」	指	根據出售協議完成出售事項
「代價」	指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3,600,000元
「大華」	指	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向買方出售銷售股權
「出售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漢星瑾宏」	指	北京漢星瑾宏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第二次初見」	指	第二次初見(原名《午門囧事》)
「華晟泰通」	指	北京華晟泰通傳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第三方的人士或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應付代價」	指	代價的現金部分，為人民幣454,673.85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東陽星晟(北京)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Xu Yujian先生(為獨立第三方及商人)最終擁有及控制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睿博星辰」	指	北京睿博星辰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銷售股權」	指	各目標公司100%註冊資本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華晟泰通、漢星瑾宏、勇明影視及睿博星辰，該等公司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出售協議日期為賣方的全資附屬公司
「估值日期」	指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
「估值報告」	指	估值師（獨立第三方）就目標公司估值編製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估值報告
「賣方」	指	北京星宏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一間由本集團以合約安排方式控制之中國公司
「勇明影視」	指	北京勇明影視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一元宇宙公司
主席
劉東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劉宗君先生、楊秦燕女士及何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劉晨紅女士及郭柏成先生。